

一面之缘和一封来信

陶洁

我跟钱瑗在1987年相识，因为共同的兴趣很快成为好朋友。但我一直没有想过要拜访她的父母，虽然我问她去过杨绛先生的《干校六记》，而且因此多得了一本《洗澡》，后来她还主动送我一本书《将饮茶》。

到了九十年代初，有一天，我的老师张祥保先生无意中说起，她和王岷源先生要去看望钱锺书先生。原来，北大中文系的文研所在1955年搬到城里并入中科院以前，他们曾经在北大的教工宿舍中关村里做过邻居。钱家搬走后，他们仍然保持联系。我忽然心血来潮，问张先生我能不能跟她们一起去，并且说认识钱瑗。张先生认为问题不大，但她得回家问问王先生。过了几天，她通知我具体日期（我现在已经忘了，只记得是个下午），我们就一起去了三里河。当时我听说那是个部长级的院子。小区门口确实警卫森严，我们还必须填会客单，但好像没有要我们出示证件。没想到我走进院子时却发现，那些楼房除了彼此距离比较开阔，楼梯比较宽，楼层之间比较高一点之外，似乎并不特别名贵或高雅。进入钱家后，我觉得他们家看上去很眼熟，跟北大中关村里老先生们，例如张先生的家很相似，客厅就是书房，书柜还没有张先生家多（后来我才知道，钱先生不需要书柜，他的知识都在他脑子里）。我甚至觉得，钱家除了墙上有珍贵字画，房间大多一点，数量多一点，似乎和我家也差不多，因为他们家的地也是水泥地，没有铺上什么需要打蜡的木地板，墙也是白灰墙，没有上过油漆或贴了美丽的墙纸。钱家的俭朴和两位大学者与钱瑗的热情使我心情放松，不再拘谨了。

寒暄过后，我们的谈话好像是从一

个英语缩略语开始的。那时候国内流行各种各样的西方批评理论，在反传统理论中出现一个缩略语，我记得不是很清楚了，好像是DWEM。有位老先生给我打过电话，我孤陋寡闻，无法回答。后来听说王岷源先生问了他在美国的儿子，当然还有各种各样的途径和结论。总之它代表Dead White European Male。（感谢希希先生。我已记忆不清，是他根据钱先生的《〈吴宓日记〉序言》，告诉我那个缩略语应该是DWEM；Dead White European Male，其整理者的注为“巴故、白种人、欧洲人、男性”。）提起这个话题，钱先生就谈起各种批评理论，什么解构主义、女性主义、新历史主义……什么德里达、福柯、弗莱，他像谈家常一样信手拈来，娓娓不断。我听得目瞪口呆，佩服得五体投地。我还觉得很惭愧，因为王先生和钱瑗他们都参加讨论发表意见，我却完全插不上嘴，尽管钱先生也很少说话。我对理论没有兴趣，也不关心，实在无语可说。钱先生已经80多岁了，居然对这些新理论如此熟悉，研究得如此透彻。他的评论也很犀利。我记得他在谈解构主义时说了一句，“一切都解构了，文学还有什么呢？”后来有一年，加州大学著名教授埃默里·埃利奥特来北大做报告，我问他这个问题。他承认，理论讲过头就会忽略文学的美学意义。他还通过电子邮件发给我一篇他写的关于批评理论和文学的美学意义的文章。可惜，那时候，我已经无法把文章介绍给钱瑗或钱先生了。

不知道怎么一来，钱先生跟我谈起了鲁迅。他说，鲁迅为什么弃医从文，去他读过的大学看看他的成绩单就知道

了。我一听就明白他话的含意。我马上说，大人物小时候也可能成绩不好的。作为佐证，我提了我在英国丘吉尔出生的Blenheim Palace看到他青少年时期给父母写的信，检讨自己功课不够好，还稀里糊涂地把表丢了，钱也花完了……我的结论是，有的人小时了了大未必佳，有的人可能小时不佳，长大后一鸣惊人，成为伟人。钱先生笑眯眯地听我说完，抛出了一个重磅“炮弹”——鲁迅可以说是犯了“重婚罪”。这真的把我吓了一大跳。我知道鲁迅母亲把他从日本叫回家，让他跟她给他定亲的女人结婚，我以为他后来跟这个人离婚了。钱先生好像很高兴把我镇住了，“安慰”我说，鲁迅没有问题，因为他没有跟许广平结婚，他们只是同居。我还在回味他的话时，他又说，其实鲁迅并不穷。这话使我很疑惑，我反问了一句，有人说他很穷吗？钱先生说，他有稿费啊，很多的。就在这个时候，跟钱瑗和杨先生在聊天的张先生过来说，我们该回家了。

回家的路上，我总摆脱不了一种感觉，钱先生谈鲁迅似乎别有深意，而且是针对我说的。我一到家就跟诚恩谈了我的感觉。他马上说：“你告诉钱瑗你爸认识鲁迅？”我说：“绝对没有。”我从1950年代开始，除了填表，从来不告诉别人关于我父亲的事情。他又问，“那你告诉她你爸曾经是编辑？”这倒是有可能，尽管我不记得了。诚恩说，钱先生恐怕推算出来了，你父亲做编辑时是认识鲁迅的。我还是想不明白。我父亲认识鲁迅，跟我有什么关系？钱先生为什么要一再谈鲁迅的事情？诚恩分析说，他在考察你。他可能不大赞成社会上把鲁迅塑造成神一样，想听听你的

看法。这话似乎有点道理，但我觉得很别扭，为什么要拐弯抹角呢，如果他直接问我，我可以告诉他，父亲在1970年代就告诉我，鲁迅有些文字的政治寓意是后人添加的。诚恩取笑我，钱先生只是随便说一句话，你一本正经，还提什么丘吉尔，他一定觉得可笑，就故意跟你开玩笑。他其实是很风趣的。我接受了诚恩的分析。我谈丘吉尔确实是班门弄斧不知天高地厚。我也想起钱瑗说她父亲有“顽童心理”，他当时好像是有点“语不惊人死不休”的味道。但诚恩的看法是否正确，不得而知，因为我没有再跟钱瑗谈到她家的事情。不过，她后来倒是告诉过我，她父母认为我在《译林》发表的《记雅俗共赏的福克纳年会》写得不错。尤其那些关于美国听众对给他们做报告的学者卖弄理论名词的做法不买账的描写。我没有想到他们不是《译林》杂志的空头顾问，他们真的在看里面的内容的。当然，能够得到他们的表扬是件开心的事情。

此后不久，我有个机会到加拿大访问，遇到了比我高两届的学长刘慧琴女士。她本来是归国华侨，1977年又回到了加拿大。她在国内时期是在中国社科院外文所工作，跟杨绛、钱锺书先生是忘年之交。在她家住了两天，听她谈了她如何在极为困苦的情况下同时打好几份工，终于把两个女儿培养成才，小儿子也得到奖学金在攻读会计专业，但以后还想进法学院。她在辅导女儿功课时自己也学了会计，有了比较好的工作。她还告诉我，她是如何认识电影明星胡蝶，并且挤出时间为她写了一本传记的。她甚至带我去参加

温哥华的华裔作家协会的活动，这个协会主要目的是鼓励和帮助那里华裔作家的创作，推动他们和其他国家文学的交流。她也曾多次邀请我们的作家访问加拿大，介绍彼此的创作活动。这是刘慧琴退休后的一个重要工作，担任过协会的会长或副会长。总之，我在温哥华收获很大。在回国前，刘慧琴托我带一盒西洋参给钱杨两位老人。

我并没有去钱家送这盒西洋参。我对拜访名人有点忌讳，一怕打搅他们惹人嫌，二怕别人说我企图攀附权贵。幸好有人帮我解决难题。我现在记得不是很清楚了，很有可能是跟杨先生他们来往颇多的郑士生先生要来找我，我就写了封信给钱瑗，托郑士生把西洋参带给他们。信还附了一瓶加拿大特产的枫糖浆，并在信里告诉钱瑗它可以涂在面饼上，还傻乎乎地问了她是否会摊面饼。于是，我就接到了一封非常有趣的回信。信的抬头是我，但落款却不止一个。信的格局很有意思，是以钱瑗的回信开始，直行行书，占了右边大约不到三分之一的地方，落款是钱瑗。她谢谢我替刘慧琴带东西，但告诉我，她父母不吃西洋参一类的补药，不过枫糖浆很好吃，她会用来做面饼的。信纸中间大部分地方是用毛笔写的，跟钱瑗的内容差不多，但强调钱瑗会做面饼，而且一定会做给他们吃的，也一定会用到我送的枫糖浆。这一部分落款是“杨绛”。然而在左下方不多的空白处有用圆珠笔写的感谢词，落款是“真杨绛”。换言之，这一行点明了毛笔写的那部分是钱先生的文字。

我和诚恩收到信后非常高兴，还笑了半天，他们仨实在太风趣，太好玩了！诚恩还说，看样子，其实我亲自送

去他们也不会嫌弃我的。我的回答是，如果我去了，就没有这样一封有意思的信了。我还一直想，他们仨有没有这样给别人写过信。如果没有，那我真的很幸运。

过了几年，有一天，诚恩告诉我，他遇到法律系的一个熟人，那人在收集名人书信，很得意地说他得到了哪些名人的信。诚恩听他吹嘘，忍不住告诉他钱瑗一家给我的信。那人就想要，诚恩拒绝了，回家跟我说，为什么我们自己不收，要送给他？说老实话，我已经几十年不写日记也不留信件，甚至父母的来信都看完就撕。我没有扔掉钱瑗的信是因为太喜欢了，就留在写字台的抽屉里。现在，诚恩要收藏了，他就把信放到客厅大柜里的一格，跟有些我们翻译出版的书、我们特别喜欢的书和一些女儿小时候收集的邮票册放在一起。遗憾的是，我不知道他放信的具体地方。从他收藏起来以后，我没有再去看过这封信。而他去世二十多年了。

2019年，我回国，决心处理家里的藏书。在我半强迫半恳求的情况下，我一个在大学担任领导工作的学生接受了这些书，派人来我家打包搬走了，在他们出门的时候，我忽然想起来，那个柜子里还有书，我已经整理出一套我们两人的翻译作品和著作，那个格子里的书也可以送掉了。于是，我拦住了来拿书的人，让他们把格子里的书也搬走。当天下午，我忽然想起钱瑗一家给我的这封信，马上上去翻留下的邮票册等物品，可惜没有找到这封信。我赶快通知我学生，他告诉我，他们没有拆开装书的包装箱，他会让负责搬书的人好好寻找。第二天，他告诉我，他们确实发现一封信，但不是钱瑗他们仨给我的。

我失去了这封自以为绝无仅有的信，心中的沮丧难以言表。但我也只能怪自己记性不好又过于鲁莽。我本来希望能够回国把那格子里的东西再好好翻找一遍，然而因为疫情始终无法成行。左思右想，我决定写这篇文章，如果有人发现了，希望他能还给我。我更想借此说明，我并没有赠送他人或出售过钱瑗一家三口写给我的这封充满温情而又幽默风趣的信。



写好一句话，不那么容易。美国作家安妮·迪拉德，在她的《写作生涯》一书中说：“喜欢句子，就能成为一个作家。”可见，写好一句话，对于一个作家是多么的重要。我国古典文学有炼字炼句的传统，只是，我们这一代的写作，由于缺乏古典文学方面的学养；又由于外语水平的局限，受到翻译作品中欧化句式的影响；再加上多年政治话语的潜移默化；和如今网络和手机微信短平快的影响，萝卜快了不洗泥，更注重的是一篇文章、一本书的快马加鞭，一句话，谁还会那么在意？

举几个例子。比如写夕阳。波兰的诗人亚当·扎加耶夫斯基这样写：“沉重的太阳向西闲逛，乘着黄色的马戏团马车。”比如写浆果的颜色黑。还是这位亚当·扎加耶夫斯基这样写：“浆果这么黑，夜晚也羡慕。”比如写衣服口袋多。法国作家马塞尔·帕尼奥尔这样写：“于勒姨父却像商店橱窗那样，浑身上下挂满山鹑和野兔。”

比如写星星。契诃夫这样写：“天河那么清楚地显出来，就好像有人在过节前用雪把它们擦洗过一遍似的。”比如写土豆。郭文斌这样写：“每次下到窖里拿土豆，都有一种特别亲切的感觉，像是好多亲人，在那里候着我。”“饭里没有了土豆，就像没有了筋骨。”比如写沙枣林。李娟这样写：“当我独自穿行在沙枣林中，四面八方果实累累，拥挤着，推搡着，欢呼着，如盛装的人民群众夹道欢迎国家元首的到来。”

比如写野鸡。张炜这样写：“老野鸡在远处发出‘克啦啦，克啦啦’的呼叫，可能正在炫耀什么宝物。”比如写道路。于坚这样写：“大道，亮晃晃的像一把钢板尺，水泥电杆像刻度一样伸向远方。”如果将这八句话写成这样子——夕阳落山了。浆果这么黑。衣服口袋真多。星星闪烁。我最爱吃土豆，每顿饭都离不开土豆。沙枣林里果实累累。老野鸡在远处呼叫。大道伸向远方。

我们见到的很多文章很多书中，都是这样写的，司空见惯，见多不怪，见而无感。我们甚至还会认为这样简洁，朴素。这么一比，我们就会发现，写好一句话，还真的不那么简单呢。简洁，不是简单；朴素，不是无味。同样写一句话，写得好，和写得一般，是那样不同，一目了然。写得一般的，干巴巴的，自己看了都没什么兴趣；写得好的，那么生动活泼，自己看了都会兴奋。口水般的一句话，和文学中的一句话；白开水或污染的水一般的一句话，和清茶或浓郁咖啡一般的一句话；风干的鱼一样的一句话，和振鳍掉尾一样鲜活的鱼的一句话，是有质的区别的。一篇好的文章，一本好的书，固

然在于整篇文章和整本书的思想和谋篇布局中的人物情节乃至细节诸多元素，但所有这一切都离不开一句话。当然，话和话相互之间是密切联系的，如水循环在一起，不可能单摆浮搁，但都是离不开写好一句话这样基本的条件，才能使其达到最终的构成和完成。过去，常说的一句话是，细节是文学生命的细胞。其实，每一句话，同样也是其必不可少细胞，或者说两者如同精子和卵子一样，结合在一起，才能诞生生命。

再举几个例子。比如写阳光。巴乌斯托夫斯基在他的《一生故事》中这样写：“太阳光既被风吹得满屋跑来跑去，轮流落到所有的东西上。”迟子建在她的新书《烟火漫卷》中这样写：“路旁的水洼，有时凝结了薄冰，朝晖映在其上，仿佛在大地上做了一份煎蛋，给承受了一夜寒霜的他们，奉献了一份早餐。”比如写月光。诗人阿赫玛托娃在《海滨公园的小路渐渐变暗》中这样写：“轻盈的月亮在我们头上飞舞，宛如缀满雪花的星辰。”

韩少功的《山南水北》中则这样写：“听月光在树林里叮叮当地飘落，在草坡上和甜面上哗啦啦地拥挤。”阳光月光这样司空见惯而且在文学作品中最常出现的景物描写，这几位作家各显神通，写得花样别出，生动鲜活，避免了阳光灿烂似火、月光皎洁如水的陈词滥调。陈词滥调惯性的书写，其实和官员的懒政一样，是文人的“懒文”。如果不是，便是才华的缺失。

再看同样是写水的涟漪——韩少功这样写：“你在水这边挠一挠，水那边似乎也会发痒。”诗人大解这样写：“河水并未衰老，却长满了皱纹。”孰优孰劣，写法不同，读法不同，结论自然不一样。在我看来，诗人显得多少有些为文而文，而韩少功则少有斧凿之痕。还看韩少功，他写白鹭：“在水面上低飞，飞累了，先用大翅一扬，再稳稳地落在岸石上，让人想起优雅的贵妇，先把大白裙子一提，再得体地款款入座。”再看迟子建写灰鹤：“一只灰鹤从灌木丛中飞起，像青衣抛出的一条华丽的水袖。”同样写鸟，两位不约而同地将鸟比喻为女人，不过一个是生活中的贵妇，一个是戏曲里的青衣；一个是“抛出一条华丽的水袖”，一个是“大白裙子一提，再得体地款款入座”。都富有画面感，也异曲同工。为什么

异曲同工？因为还是没有完全跃出我们的思维定势。

再来看看秋天的树叶，比较一下迟子建、周涛和叶芝三人是怎么写的，会觉得很好玩。迟子建这样写：“深秋的树叶多已脱落，还挂在树上的，像缝纫得不结实的纽扣，摇摇欲坠，一阵疾风吹起，牵着它们的最后的线，终于绷断了，树叶哗啦啦地落了。”

周涛这样写一个女孩子看一枚落叶：“金红斑斓的，宛如树上的大鸟身上的一根羽毛。她透过这片叶子看太阳，光芒便透射过来，使这片秋叶通体透明，脉路清晰如描，仿佛一个至高境界的生命向你展示它的五脏六腑。”爱尔兰诗人叶芝这样写：“落叶不是从树上，而是从天上的花园里落下的。”三句话，哪句好，你更喜欢哪一句？我这样问过几位读者。他们说都好，都喜欢。问为什么？他们告诉我——把叶子比喻成“缝纫得不结实的纽扣”，新鲜，好玩。把落叶比喻成“树上的大鸟身上的一根羽毛”，也挺好，更好的是又透过这片叶子看太阳，光芒便透射过来，看见了叶子里面的五脏六腑，更好玩，叶子也有五脏六腑，阳光不成了透视机了嘛！

第三种，叶子不是从树上落下来的，是从天上的花园里落下来的，更美，充满了想象！

三句话各自的妙处，他们都看到了。如果说我的读后感，写落叶像羽毛，阳光让它通体透明，是客观的描写；写叶子像纽扣，一阵风就能把它吹落下来，有主观的心情在；写落叶来自天上的花园，则完全超出主客观之外的想象。再看写喜欢，这也是文学作品中常常出现的一种心理描写——无论是喜欢物还是喜欢人。乔伊斯《阿拉比》中写一个小男孩喜欢邻居的一位大姐姐：“我不知道自己会不会和她说话。这时，我的身子好似一架竖琴，她的音容笑貌宛若拨动琴弦的纤指。”看，乔伊斯没有用“喜欢”这个词，却将小男孩喜欢这位大姐姐的心情写得惟妙惟肖，用的方法就是一个比喻句，只不过这个比喻很新颖。

贾平凹《商州》中写他看到一根像琵琶的老榆木树根，尽管太太沉沉，还是喜欢得不得了。但是，他写这句话时，不写“喜欢”二字，而是说：“就将在村子里所买的一袋红薯扔掉，把这琵琶带回来了。”

他们都有意识地避免了“喜欢”这个抽象的词，一人用了个比喻，一人用了个动作，便都将看不见的“喜欢”那种心情，变得看得见，摸得着

写好一句话开始

肖复兴

了，便也都避免了如何如何“喜欢”的形容词的泛滥。

写好一句话，确实不容易，要不老社也不会这样感叹：为人性僻耽佳句，语不惊人死不休！好的作家，不会有这样的感叹，甚至这样的梦想，努力让自己写好一句话，写得不同凡响，与众不同。

记得多年前读余华长篇小说《在细雨中呼喊》，其中写主人公的父亲，写了这样的一句话：“浑浊的眼泪让父亲的脸像一只蝴蝶一样花里胡哨。”用的是蝴蝶的比喻。在写一条叫做“鲁鲁”的狗的一句话，也是用了蝴蝶的比喻：“这是我第一次听到了鲁鲁的声音。那种清脆得能让我联想到少女头上鲜艳的蝴蝶结的声音。”

余华如此钟情蝴蝶，两次借用了它，都非常新奇大胆，很吸引人。把脸比作蝴蝶，把声音比作蝴蝶结，我还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比喻，这样的形容。试想一下，如果把这两句话写成这样：“浑浊的眼泪挂在父亲脸上。”“这是我第一次听到了鲁鲁的声音，那么清脆。”一下子，将写变成了陈述，去掉了蝴蝶生动的比喻和通感，

句子自然就干瘪无味了。就好像汽水里去掉了二氧化碳所形成的气泡，就和一般的甜水没有什么区别了。

这样的一句话，让我想起布罗茨基，他形容英国诗人奥登家的厨房，只是写了一句简单的话：“很大，摆满了装着香料的细颈玻璃瓶，真正的厨房图书馆。”

他形容地平线，是一句更为简单的话：“这样的地平线，象征着无穷的象征文字。”

厨房和图书馆，地平线和象形文字，同脸与声音和蝴蝶一样，完全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他却将两者联系在一起，像两组完全不同的蒙太奇画面拼贴在一起，达到了奇异的效果，充满诡谲的想象，而不只是会说摆满厨房里的调味品，整齐排列成阵；遥远的地平线，和天边相连的地平线，这样写实的厨房和地平线。后者，属于照相；前者，属于文学。

也想起汪曾祺写井水浸过后的西瓜的凉：“西瓜以绳络悬之井中，下午剖食，一刀下去，咔嚓有声，凉气四溢，连眼睛都是凉的。”还有诗人于坚写甘薯的甜：“这盆甘薯真甜……甜得像火焰一样升起来。”另一位诗人徐芳写街灯的暗淡：“像坛子里腌得过久的咸菜。”

汪曾祺是把凉的方向引向眼睛，于坚是把甜的方向引向火焰，徐芳是把暗淡的方向引向咸菜。都不是我们习惯的方向。我们习惯的方向，是凉得透心（是心），是甜得如蜜（是蜜），是暗淡得模糊或朦胧（是视觉）。不同寻常的想象，才能够有生动奇特的句子出现，这是非常值得我们学习的。

我还想起读诗人闻一多写过的一首诗《梦者》：
假如那绿晶晶的鬼火，
是墓中人的
梦里迸出的星光，
那我也不怕死了。

其实也是一句话：“鬼火是墓中人梦里迸出的星光”。同样，鬼火一梦一星光，三者不挨不靠，拼贴在这里，营造出一种奇异的效果，将阴森森的鬼火写得人间味儿浓郁，方才让我们感到这样温暖照人。

汪曾祺先生曾经这样说：“语言像树，枝干内部汁液流转，一技摇，百枝摇。语言像水，是不能切割的，一篇作品的语言，是一个有机的整体。”他说得非常有条理，而且很生动。语言是一个有机的整体，是由一个个句子组成的——

语言像树，一个句子，是树上的一片树叶，一片片的树叶密集一起，才能成为一棵树；一个个漂亮的句子，才能聚集成一篇漂亮的文章。

语言像水，一个句子，是水中的一滴水珠，一滴滴的水珠汇聚一起，才能叫做水；一个个漂亮的句子，才能聚集成一篇漂亮的文章。

从写好一句话开始，是我们每一位写作者的必修课。意识到我们的文学语言已经受到了伤害而在不由自主地滑落，意识到写好一句话并不那么容易，才会对语言尤其是我们具有上千年悠久深厚传统的母语，有敬畏之感，努力提高修为，才有可能写好一句话。

2021年11月3日于北京

笔会

道法自然

（国画）

吴山明

